

# 約翰叁書

1

## 大綱

- I 給該猶的信息（1~8節）〔稱讚〕
- II 有關丟特腓的信息（9~10節）〔指責〕
- III 有關低米丟的信息（11~12節）〔舉薦〕
- IV 結語和問安（13~15節）

2

## 大綱

主題	在真理和愛中接待					
分段	1~8 稱讚 <u>該猶</u>		9~11 指責 <u>丟特腓</u>		12~15 舉薦 <u>低米丟</u>	
經節	1~2	3~8	9~10	11	12	13~15
重點	引言和祝福	愛中的接待	不接待弟兄	不要效法惡	行善的榜樣	結語和問安

3

## 《約翰叁書》和《約翰貳書》

約翰貳書和約翰叁書背後都有類似的問題：巡迴教師的到訪，和如何對待他們。兩封信都談到基督徒的**真理與愛心**，以及**接待**的事。

差異：「長老」的第二封信，是寫給一間地方教會，以擬人化的「蒙揀選的女士和她的兒女」來稱呼；第三封信卻是寫給某間教會的一位領袖，他提到他的名字，又提到另外兩位的名字：該猶（1節）、丟特腓（9節），和低米丟（12節）。

4

## 《約翰叁書》和《約翰貳書》

兩者的信息不一樣。第二封信警告教會，不要接待否認道成肉身教義的假教師，而第三封信中，「長老」稱讚該猶接待真教師的美德，鼓勵他繼續這樣做，並嚴責丟特腓，因為他拒絕招待他們，又反對那些要這樣做的人。因此，第三封信的正面指示，補充了第二封信的負面指示。若要對基督徒款待人的責任與限度有平衡的認識，必須兩封信一起讀。

5

## 《約翰叁書》和《約翰貳書》用語相同之處：

1. 都自稱「作長老的寫信」(約貳1；約叁1)
2. 都提到受信者「就是我誠心所愛的」(約貳1；約叁1)
3. 都提到因對方按真理而行，就甚喜樂(約貳4；約叁4)
4. 在結束時，都提到還有許多事要寫，卻不願意用筆墨，盼望能儘快見到，當面談論(約貳12；約叁14)

6

## 《約翰叁書》和《約翰貳書》之不同：

約翰貳書	約翰叁書
對象：一位姊妹和兒女(教會)	對象：一位弟兄(個人)
勸勉要在真理中相愛	勸勉要以愛來實行真理
警戒不要接待異端假教師	稱讚接待為主名出外的弟兄
不要在別人的惡行(原文「邪惡的工作」)上有分	要與別人一同為真理作工，又要效法善並行善
指出接待異端假教師就有分於他的惡行	指出接待主的工人與他們一同為真理作工
要小心防備那迷惑人的	不要效法那阻擋真理的人
揭發那敵基督者的教訓	揭發那在教會中好為首的行為

7

## 約翰書信共同注重之信息

	日期/地點	目的	主旨	鑰節 鑰意
壹書	主後90～95年/以弗所	指出得救的喜樂在乎確知得救；保持此喜樂在乎與神相交；彰顯喜樂在乎與人相愛。	相交與相愛	一3～4 相交
貳書	主後95～98年/以弗所	勸戒勿因實行彼此相愛而迎納異端者進入教會，使真理受損，教會受害	持守真理和彼此相愛	2～3 真理和愛
叁書	主後95～98年/以弗所	鼓勵該猶在客旅的事奉上繼續見證主愛	接待的服事	8 接待

8

## 關鍵詞

- 親愛的〔 4X : 1, 2, 5, 11 〕
- 真理/真的〔 7X : 1, 3(X2), 4, 8, 12(X2) 〕
- 證明/見證〔 5X : 3, 6, 12(3X) 〕

9

## 給該猶的信息（1~8節）〔稱讚〕

- 該猶在當時是很普遍的名字，新約聖經中出現三個：
  - 哥林多的該猶〔羅十六23〕
  - 馬其頓人該猶〔徒十九29〕
  - 特庇人該猶〔徒廿4〕
- 約翰稱他為「親愛的朋友」，四次：1、2、5、11；並以「就是  
我自己在真理中所愛的」來強調

10

## 給該猶的信息（1～8節）〔稱讚〕

- 第2節是個短禱，暗示該猶身體較弱
- 靈魂是衡量身體健康的標準
- 第3節，對該猶的雙重讚許：心存真理〔對真理忠誠〕、按真理而行〔忠心按真理而活〕〔doctrine and deed〕
- 第4節再強調：甚喜樂〔3〕→喜樂沒有比這個大的〔4〕〔great joy→no greater joy〕

11

## 給該猶的信息（1～8節）〔稱讚〕

- 按真理而行〔忠心按真理而活〕to walk in faith : to know it, to believe it, to live it!所信與所行一致！
- 6~8節稱讚該猶樂於接待
- 你若配得過神幫助他們：你若以配得過神的方式〔神會認可的方式〕幫助他們。配得過神的方式可能不只指「你」〔該猶〕也指「他們」〔原則：林前十31〕
- 那名〔主耶穌基督的名〕

12

## 有關丟特腓的信息（9～10節）〔指責〕

- 丟特腓〔意思：宙斯的養子〕的惡行：
  - 好為首——愛權位與勢力，不尊基督為元首
  - 不接待使徒約翰及同工
  - 用惡言妄論使徒
  - 禁止別人行善
  - 在教會中專橫獨斷、逼迫好弟兄
- 好為首是愛的大敵〔愛是不求自己的益處〕
- 德行上的錯失並未與約翰貳書中的敵基督相提並論

13

## 有關低米丟的信息（11～12節）〔舉薦〕

- 低米丟(原文 **demetris**，意得勝的)——可能是以弗所城的人，以行善聞名
- 有眾人為他作見證，又有真理給他作見證，還有使徒約翰和同工們也給他作證，可見他是為主發光，內外一致，信行合一的良善聖徒

14

## 結語和問安（13～15節）

- 幾乎與約翰貳書的結尾相同；除了「快快」和「願你平安」之外
- 約翰既滿足〔因為該猶〕又沉重〔因為丟特腓〕
- 新約聖經中唯有此處稱信徒為「朋友」〔可能反映耶穌在約十五13的用語〕
- 替我按著姓名問眾位朋友安

15

## 反思與反省

- 約翰因為該猶所思所行都按**真理**，就大為喜樂。我們以何事為樂？表明我們看重的是甚麼？！
- **真理**與我們的關係：(1)在**真理**中愛(1節「誠心所愛」)；(2)存在心裏的**真理**(3節上)；(3)按**真理**而行(3節下，4節)；(4)為**真理**作工(8節)；(5)**真理**給我們作見證(12節)
- 這三類人物今天都可能出現在同一教會中，值得我們省察。求神給我們恩典去效法好的榜樣，警惕壞的“榜樣”！

16